

项目支出预算绩效目标表

(2021年度)

填报单位(盖章)

项目名称	办案业务费			
实施单位	六安市司法局本级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70.4
	其中:财政拨款			14.4
	其他资金			56.0
年度目标				
<p>通过该项目的实施,完成社区矫正、人民调解、安置帮教、司法鉴定管理等司法行政业务工作内容,实现提高教育矫正质量,预防和减少重新犯罪,维护社会和谐稳定的需要,为开展工作打下良好的群众基础;有效降低刑满释放人员重新违法犯罪率;积极防范重大风险、有效化解矛盾纠纷;不断提升人民调解队伍素质,努力实现矛盾不上交、不激化,保障政治安全、社会安定、人民安宁等工作目标。共70.35万元,含中央转移支付资金56万元,其中:①办案业务费61.5万元,实有44人,扣除纪检组3人,每人1.5万元测算,41人*1.5万元=61.5万元,用于信息通讯专线租费、设备消耗、社区矫正经费、帮教安置经费、人民调解经费、业务会议费、教育培训费等;②创建工作经费3万元;③派驻纪检组工作经费5.85万元(3人*2.5万元-3人*0.55万元)。金额较2020年减少主要原因是扶贫工作经费统筹安排。</p>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本年度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举办行业性专业性人民调解员骨干培训班	60人,1次
			培训全市乡镇(街)调委会主任(负责人)	200人,1次
			开展黄丝带帮教活动,慰问10名安置帮教对象	10人次
对任期届满的人民监督员重新进行选任			对40名市级人民监督员开展年度考核工作	

项目支出预算绩效目标表

(2021年度)

填报单位(盖章)

项目名称		办案业务费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负责拟订全市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规划并指导实施	高质量完成
			指导、管理社区矫正工作,实现社区服刑人员24小时全程跟踪、全程留痕	高质量完成
			指导调解工作和人民陪审员、人民监督员选任管理工作	高质量完成
			指导、监督全市司法鉴定、公证、仲裁和基层法律服务管理工作	高质量完成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2021年
		成本指标	项目预算	70.35万元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人民调解员的工作能力和水平,排查化解矛盾纠纷,维护社会和谐稳定。	成效明显
			加强社区矫正人员监管,维护社会和谐稳定。	成效明显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高教育矫正质量,预防和减少重新犯罪,维护社会和谐稳定	明显提升
			提高人民调解工作成效,排查化解矛盾纠纷,带来可持续影响	明显提升
			提高司法鉴定采信率,带来可持续影响	明显提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社区矫正工作综治考评			满意

项目支出预算绩效目标表

(2021年度)

填报单位(盖章)

项目名称	公共法律服务、法考及律师专项经费			
实施单位	六安市司法局本级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63.0	
	其中:财政拨款		63.0	
	其他资金			
年度目标				
<p>通过该项目的实施,完成①公共法律服务实体、热线、网络平台全面融合,并与国家政务服务平台对接互联,形成覆盖城乡、功能完备、便捷高效的公共法律服务网络体系,通过公共法律服务大数据的深度应用为群众提供精准、普惠、便捷的公共法律服务。②组织实施国家统一法律职业资格考试机考及纸笔化两个阶段的考试;认真开展应届本科毕业生和社会考生的法律职业资格申请审核工作。③积极发挥全市参与信访维稳律师库的职能作用,组织律师积极参与化解和代理涉法涉诉信访案件,组织律师按值班制度到市直政法部门参与值班,听取信访群众诉求,按照市委政法委和政法部门的安排委派律师参与涉法涉诉信访案件评查等工作内容,实现①到2023年,基本形成覆盖城乡、便捷高效、均等普惠的现代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公共法律服务体制机制不断完善,服务平台功能有效发挥,服务网络设施全面覆盖、互联互通,公共法律服务标准化规范化体系基本形成,城乡基本公共法律服务均等化持续推进,人民群众享有的基本公共法律服务质量和水平日益提升。②组织实施好国家统一法律职业资格考试,落实好司法部和省司法厅的相关考试改革任务。③通过组织和引导律师参与涉法涉诉信访工作,在办案单位与信访之间搭建有益沟通的桥梁,帮助办案单位及时发现执法错误或瑕疵,帮助信访人答疑解惑、释法析理,促使信访人服判息诉,实现案结事了人和,促进涉法涉诉问题得到有效解决,以案结事了促进社会稳定;建立与经济社会发展和法律服务需求相适应的法律顾问制度等工作目标。</p>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本年度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印制公共法律服务工作汇编	300册
			律师参与化解和代理涉法涉诉信访案件	2020年律师参与涉法涉诉值班200人次,参与案件10件
			印制公共法律服务宣传资料	300册
国家统一法律职业资格考试			2020年组织国家统一法律职业资格考试一阶段计算机考试和二阶段纸质化考试,服务考生约2000人。	

项目支出预算绩效目标表

(2021年度)

填报单位(盖章)

项目名称		公共法律服务、法考及律师专项经费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维护市级掌上公共法律服务平台	1套
			举办公共法律服务专场宣传	1次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律师参与化解和代理涉法涉诉涉访案件	符合法律规定案件办理质量标准
			考区准备充分, 方案制定详尽, 人员安排到位, 考试井然有序, 圆满完成国家统一法律职业资格证书考试组织工作。	高质量完成
		时效指标	每年完成客观题计算机考试组织工作, 完成主观题纸笔考试组织工作。公平公正, 依法监考。	按计划完成
		成本指标	项目预算安排	63万元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为考生提供良好的考试环境, 树立司法行政机关良好的形象。	提升司法行政形象效果明显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严格执行考试制度, 维护国家统一法律职业资格证书的严肃、严谨、公平、公正, 为社会输送大量优秀法律人才。	提高考试服务对象满意度, 提升司法行政形象。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以上

项目支出预算绩效目标表

(2021年度)

填报单位(盖章)

项目名称	法治宣传及依法治市专项经费			
实施单位	六安市司法局本级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65.0	
	其中:财政拨款		165.0	
	其他资金			
年度目标				
<p>通过该项目的实施,完成围绕“八五”普法规划和决议实施,强化重点普法内容和重点普法对象的宣传教育,推进各项法治宣传教育制度的落实;围绕“尊法学法守法用法”主题,创新法治宣传教育方式方法和载体,大力推进地域法治文化建设,增强法治宣传教育针对性和有效性,为推进六安绿色振兴提供良好法治氛围,做好“七五”普法总结和“八五”普法启动。承办市政府受理的行政复议案件;根据市政府授权代表市政府出庭应诉;根据市政府授权代表市政府作为第三人参加行政复议。完善市政府重大事项决策的合法性审查制度;做好市政府重大决策事项合法性审查工作;办理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对规章、规范性文件提出的合法性审查申请事项,为法治六安建设提供更加有力保障。扎实推进全面推行行政执法公示制度、执法全过程记录制度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工作;持续深化“减证便民”,全面推广证明事项告知承诺制工作;进一步规范行政执法行为;做好依法行政重点工作落实和考核迎检工作;做好“减证便民”清理结果回头看工作;加强行政执法人员管理。制定并组织实施市政府本年度立法工作计划;完成市人大常委会本年度地方性法规案项目的论证、调研、审核等工作;完成年度政府规章实施类项目的组织起草、研究论证、审核以及政府规章的公布、解释和立法后评估等工作。工作内容,实现.提高普法质量效果,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等工作目标。</p>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本年度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印制规范性文件文本	500份
			编印普法手册	3.5万册
			制作普法工作汇编	3次
			完成政府规章组织起草、审核论证工作	完成年度任务
			开展行政执法专项督查检查,举办行政执法人员通用法律知识培训	1次
			购买手机短信平台	1次

项目支出预算绩效目标表

(2021年度)

填报单位(盖章)

项目名称		法治宣传及依法治市专项经费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办理行政复议和应诉案件	200件(预估)
			组织行政执法人员资格认证通用法律知识考试	考生1500人
			完成年度市政府重大事项合法性审查工作	完成年度任务
			举办大型法治讲座	2次
			六安市青少年法治宣传教育基地维护	1次
			组织检查、抽查等方式开展指导监督活动	评查70本卷宗,撰写通报
			编印依法治市工作简报	2000份
			举办听证会、咨询会,进行现场调查核实,查明事实,准确适用法律。	听证会20场次、咨询会10场次、现场调查30场次
	质量指标	普法网站、宣传栏每个工作日更新	更新完成率达100%	
		针对不同受众群体,选择适合的法治文艺节目内容,有效开展法治教育活动	高质量完成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2021年
		成本指标	项目预算安排	165万元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发挥化解行政争议主渠道作用	效果提升
			组织行政执法人员资格认证通用法律知识考试	完善行政执法人员资格管理、持证上岗、教育培训、考核监督制度
			全民尊法学法守法用法,保障我市经济社会平稳较快发展。	明显提升
可持续影响指标		项目可持续影响	项目可持续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5%以上	

项目支出预算绩效目标表

(2021年度)

填报单位(盖章)

项目名称	法律援助专项经费			
实施单位	六安市司法局本级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62.0	
	其中:财政拨款		50.0	
	其他资金		12.0	
年度目标				
<p>通过该项目的实施,完成法律援助案件办理,法援政策宣传、刑事案件覆盖率提高、法律援助案件质量提升等工作内容,实现1、加大对弱势群体和特殊人群的法律帮助,不断提高法律援助的办案质量,维护困难群众及特殊人群的合法权益,维护社会稳定,维护公平正义;2、积极承办同级政府交办的法律事务,为政府和社会公众提供优质法律服务,努力提高政府的依法治理水平贡献力量;3、加大法律援助的宣传力度,让更多人了解法律援助,获得法律援助,确保应援尽援,切实维护群众合法权益,维护社会和谐稳定;进一步推动法治建设的工作目标。</p>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本年度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刑事案件律师辩护次数	≥100件
			刑事案件律师辩护覆盖率(%)	≥100%
			办理法律援助事项数量(件)	≥400件
		质量指标	法律援助案件完成率(%)	≥100%
			经费支出合规性	支出合规
			法律援助案件质量等级优良率(%)	≥90%
		时效指标	法律援助事项接案指派率(%)	≥100%
	成本指标	法援经费安排	62万元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为社会困难群体提供法律援助	达到援助效果
		可持续影响指标	有效投诉率(%)	≤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援助对象满意度	95%

项目支出预算绩效目标表

(2021年度)

填报单位(盖章)

项目名称	公证成本支出			
实施单位	六安市司法局本级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600.0	
	其中: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1600.0	
年度目标				
<p>通过该项目的实施,完成坚持稳中求进的公证工作总基调,以公证质量和服务效率为保障,稳固传统房地产公证业务,积极拓展金融业务。要进一步加大服务房地产领域传统公证业务的力度,继续推进公证“进社区、进企业、进学校”,大力宣传公证在家事法律服务方面的专业优势,依托房产大厦窗口建设,探索开展公证延伸服务;大力宣传公证在规范借贷合同关系、保障金融安全方面的重要作用等工作内容,实现提高公证质量和社会公信力,充分发挥公证职能作用,更好地服务社会经济发展工作目标。</p>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本年度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公证服务器及数据建设	1项
			公证业务机房专用空调	5台
			办件数量	2021年办证件数20000件,接待当事人咨询100000余次.
			公证摇号软件升级	1项
			手机办证系统	1项
			公证IDC(人证比对系统)	1项
			公证档案电子化系统	1项
	质量指标	公证办件质量	合格率≥95%,优秀率≥90%	

项目支出预算绩效目标表

(2021年度)

填报单位(盖章)

项目名称		公证成本支出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公证办理时效	每个公证案件在规定的工作时日内完成受理、调查核实、办理、归档工作。
		成本指标	项目年预算情况	2021年预算1600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公证办件收入	2021年办证收费1600万元
		社会效益指标	为社会提供法律服务和法律保障	明显提升
			保护国家利益和公民、法人的合法权益, 促进社会和谐	明显提升
			维护经济秩序和社会主义法治	明显提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充分发挥公证的法律服务作用, 保护国家	明显提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以上

项目支出预算绩效目标表

(2021年度)

填报单位(盖章)

项目名称	业务装备经费及信息化建设项目经费			
实施单位	六安市司法局本级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55.0	
	其中:财政拨款		20.0	
	其他资金		135.0	
年度目标				
<p>通过该项目的实施,完成保障各项司法行政业务工作开展,围绕司法行政工作大局和工作重点,司法行政信息化建设及业务装备采购等工作内容,实现保障司法行政机关高效运转,进一步提升司法行政工作信息化水平工作目标。</p>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本年度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采购电子腕带数量	2021年不少于200套
			机房老旧设备更换	5台
			律师综合管理信息系统升级改版,预算309.9万元,各地市均摊	1套
			“安徽省司法行政合法性审查、备案审查智能辅助系统”共建项目,一期建设预算1812.05万元,各地市均摊	1套
		质量指标	设备验收合格率	不低于98%
			电子腕带正常运行率	不低于98%
			行政机房及业务系统正常运行率	不低于98%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效	2021年1-12月
		成本指标	信息化建设	135万元
电子腕带运行维护			完成20万元电子腕带维护服务采购	

项目支出预算绩效目标表

(2021年度)

填报单位(盖章)

项目名称		业务装备经费及信息化建设项目经费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维护社会和谐稳定,助力社会经济发展。	明显提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高司法行政信息化水平,维护社会和谐稳定,促进司法行政工作良性循环发展。	明显提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司法行政服务对象满意度	95%以上